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收益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2.5百萬港元增加約6.7%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61.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有關休閒及生活品味書籍的訂單增加。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分別為約127.3百萬港元及133.4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為29.4%及28.9%。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訂單增加。
- 年內溢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9百萬港元，減少26.6%，主要是由於其他運營開支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增加，部分為深圳工廠搬遷收取的補償所抵銷。
-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8年：無）。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由於下文「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中所述的原因，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年度業績的審核過程尚未完成。同時，本公司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a)	461,561	432,538
銷售成本		<u>(328,147)</u>	<u>(305,250)</u>
毛利		133,414	127,288
其他收入	5	24,076	10,554
分銷成本		(28,431)	(27,955)
行政開支		(74,724)	(70,897)
其他運營開支		<u>(16,747)</u>	<u>—</u>
經營溢利		37,588	38,990
財務成本	6(a)	<u>(8,803)</u>	<u>(8,221)</u>
除稅前溢利	6	28,785	30,769
所得稅	7	<u>(10,926)</u>	<u>(6,434)</u>
年內溢利		<u>17,859</u>	<u>24,335</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2.23</u>	<u>3.04</u>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內溢利	17,859	24,335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零稅項 可能於隨後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003)</u>	<u>(6,551)</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4,856</u>	<u>17,784</u>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326	252,951
無形資產		627	7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07	2,433
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投資		8,536	8,34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369	—
		<u>250,265</u>	<u>264,482</u>
流動資產			
存貨		73,030	86,3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79,227	143,7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8,908	6,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16	35,448
		290,281	272,39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4,563	58,961
銀行貸款及透支		138,059	142,470
租賃負債		13,543	5,282
應付稅項		8,366	1,473
		<u>204,531</u>	<u>208,186</u>
流動資產淨額		<u>85,750</u>	<u>64,212</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6,015	328,694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0,227	30,243
租賃負債	9,327	7,045
遞延稅項負債	5,873	5,674
	<u>35,427</u>	<u>42,962</u>
資產淨值	<u>300,588</u>	<u>285,73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843	100,843
儲備	<u>199,745</u>	<u>184,889</u>
總權益	<u>300,588</u>	<u>285,732</u>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3。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2年12月23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2月1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香港柴灣豐業街10號業昌中心3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圖書及紙質產品。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年度業績的初步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並已於2020年3月31日經授權發佈。

本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之規定。除另有說明外，本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本份全年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核數師尚未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
-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3.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定，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其他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詮釋常設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詮釋常設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則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作為對於2019年1月1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未被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及所採用的過渡性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當客戶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租賃的新定義僅適用於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就於2019年1月1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可行的權宜方法以豁免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現有安排的過往評估。

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入賬列為待履行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剔除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反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其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的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c) 過渡影響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期長度，並就先前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剩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租賃負債。釐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4.65%。

為方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採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就餘下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
- (ii) 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中就類似相關資產類別擁有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使用單一貼現率；及
- (iii) 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的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據先前於2018年12月31日對虧損合同撥備作出的評估，以替代進行減值審閱。

下表將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結餘進行對賬：

	2019年1月1日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經審核)	13,929
減：與免予資本化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 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其他租賃	(9,454)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135)</u>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4,340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u>12,327</u>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未經審核)	<u><u>16,667</u></u>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根據與就餘下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相等的金額計量，並按照2018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與該租賃相關的預付或計提租賃付款額予以調整。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影響而言，除更改結餘列示項目外，本集團毋須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初始應用當日作出任何調整。因此，該等金額乃計入「租賃負債」而非「融資租賃債務」，且相應租賃資產的經折舊賬面值獲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權益的期初結餘並不受影響。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呈列使用權資產，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收益指就銷售圖書及紙質產品及提供分包服務的已收及應收之款項。

(b) 分部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產及銷售圖書及紙質產品。

(i)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具有多樣性,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中兩名客戶(2018年:兩名)與本集團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該等客戶銷售圖書及紙質產品之收益(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與各該等客戶受共同控制之實體作出之銷售)分別為105,405,000港元(2018年:105,309,000港元)及83,099,000港元(2018年:64,707,000港元)。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外部客戶的地點劃分。至於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乃以資產所在地點劃分;就無形資產而言,乃以獲分配之經營地點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所在地)	245,823	213,089	139,354	139,443
中國內地	16,255	27,336	99,968	114,263
美國	189,397	142,242	—	—
英國	4,666	27,965	—	—
澳洲	908	3,315	—	—
其他國家	4,512	18,591	—	—
	<u>461,561</u>	<u>432,538</u>	<u>239,322</u>	<u>253,706</u>

來自其他國家當中個別國家的收入不顯著。

5.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78	426
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投資所得利息收入	348	281
出售廢料所產生之溢利	3,098	3,172
政府補助		
— 中國工廠搬遷補償	16,165	—
— 其他政府津貼	1,472	2,681
匯兌收益淨額	2,285	3,6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8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6	(140)
壞賬收回	—	1,009
雜項收入	304	364
	<u>24,076</u>	<u>10,554</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7,081	7,004
租賃負債利息	1,016	504
其他借貸成本	706	713
	<u>8,803</u>	<u>8,221</u>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總利息開支	<u>8,803</u>	<u>8,221</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定額退休計劃供款	9,222	9,67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4,382	92,080
	<u>93,604</u>	<u>101,757</u>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200	1,170
無形資產攤銷成本	113	118
折舊費用#		
—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53	12,253
— 使用權資產*	13,018	6,175
	23,771	18,42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99	407
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的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	9,707
與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短期租賃 有關的費用	5,852	—
申請轉板上市的專業費用^	3,846	—
工廠搬遷費用^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668	—
— 其他	2,233	—
	12,901	—
製成品成本#	<u>328,147</u>	<u>305,250</u>

- *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2019年1月1日之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使用權資產。先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資產之折舊賬面值亦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先前政策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租金開支。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本集團亦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允許的實用權宜方法之一，以將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作為短期租賃入賬。見附註3。
- ^ 申請轉板上市的專業費用及工廠搬遷費用於綜合損益表「其他運營開支」中呈列。
- # 製成品成本74,157,000港元(2018年：81,906,000港元)包括員工成本、租賃負債及折舊開支，亦計入各自於上文另行披露之總金額內或附註6(b)之該等各類別開支。

7. 所得稅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2,716	2,87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006	(363)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6,991	2,53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	92
遞延稅項	<u>199</u>	<u>1,296</u>
	<u>10,926</u>	<u>6,434</u>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營運之司法權區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司法權區之任何所得稅。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其他香港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7,859,000港元(未經審核)(2018年：24,335,000港元(經審核))及800,000,000股(未經審核)(2018年：800,000,000股(經審核))年內已發行本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2018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75,899	147,854
減：虧損撥備	<u>(14,022)</u>	<u>(12,423)</u>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161,877	135,431
其他應收款項	<u>2,209</u>	<u>643</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64,086	136,074
預付款項	10,802	4,356
水電及其他按金	1,487	593
其他可退回稅項	<u>2,852</u>	<u>2,766</u>
	<u><u>179,227</u></u>	<u><u>143,789</u></u>

根據市場及業務的需求，本集團可向其客戶提供信貸。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及本集團可能根據其參考市場慣例釐定的利率，就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收取利息。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34,207	44,197
一至三個月	65,263	40,984
三至六個月	41,832	31,407
六至十二個月	12,679	16,095
一年以上	7,896	2,748
	<u>161,877</u>	<u>135,431</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自賬單日期起180日內到期。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8,573	37,582
應計員工成本	5,585	6,649
其他應計費用	1,615	1,675
其他應付款項	16,724	12,807
其他應付稅項	54	106
預收款項	2,012	142
	<u>44,563</u>	<u>58,961</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6,286	10,114
一至三個月	9,773	22,371
三至六個月	2,322	4,837
六至十二個月	49	197
一年以上	143	63
	<u>18,573</u>	<u>37,58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家向客戶在海外市場的香港印刷經紀及主要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英國（「英國」）、澳洲及歐洲（不包括英國）的國際出版商提供印刷品的供應商。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書籍及其他紙製品。紙張及油墨為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我們的兩個生產基地為深圳工廠及香港工廠。該等工廠均為本集團的自主印刷生產分部，兩者分擔管理層分配的印刷工作量。儘管市場競爭激烈，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訂單增加，本集團的收益仍有所增加。截至2019年12月10日，我們已完成深圳工廠的搬遷。於報告期內，我們曾經歷罷工事件，參與的工人其後已逐步返崗工作。有關詳情，請分別參閱日期為2019年6月25日及2019年7月15日之公告。本公司已於2019年10月25日向聯交所提交正式申請，擬將股份由GEM轉移至主板上市，並將在適當時候就此作出進一步更新公佈。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於未來發展中面臨若干風險，例如，由於（其中包括）中美貿易爭端等帶來的經濟不確定性、紙張成本上漲及出版業及資訊傳播新形式技術進步之挑戰。然而，我們仍對前景保持謹慎樂觀並認為，印刷市場將以穩定及健康的方式持續發展，並擬繼續建立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以提升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為達成此目標，本集團計劃實行以下業務策略：改進設備及提高自動化程度，擴大客戶基礎，加強銷售及營銷覆蓋面，及繼續吸引並挽留業內高端人才。

由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引起的呼吸道疾病於2019年底在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首先爆發，並在中國乃至全球範圍內不斷擴大。新菌株COVID-19被認為具有高度傳染性，並可能構成嚴重的公共衛生威脅。於2020年1月23日，中國政府宣佈封鎖武漢市，以將該市進行隔離。此後，中國其他主要城市採取包括旅行限制在內的若干措施，以遏制COVID-19疫情。世界衛生組織（「世衛組織」）正在密切監視及評估情況。於2020年1月30日，世衛組織宣佈COVID-19的爆發屬國際關注的突發性公共衛生事件（PHEIC）。截至本公佈日期，該病毒已在中國及全球50多個國家及地區傳播，死亡人數及感染病

例數持續上升。疫情爆發可能導致大量死亡，可能會對中國、美國、韓國、意大利北部及伊朗等COVID-19社區傳播活躍地方的當地居民的生計及經濟產生不利影響；若局勢升級，亦將波及其他國家和地區。由於世衛組織已於2020年3月11日將疫情確認為重大流行病，全球經濟環境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中國、美國及其他全球經濟體可能陷入衰退。由於中國生產基地的進度放緩以及受影響的中國消費者或其他國家／地區的客戶的需求減少，正在傳播的冠狀病毒可能對全球經濟產生嚴重影響。COVID-19爆發可能會對生產行業造成嚴重影響，因為冠狀病毒，僱員及員工可能須留在家中，且由於經濟增長放緩而對生產的需求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導致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訂單減少。

自2020年1月下旬起，本集團已根據國家及地方關於防疫的有關規定，實施預防、控制、取消及重新安排客戶拜訪等多項措施，以確保客戶、僱員及客戶的健康和安全。本集團的具體預防措施包括(i)將農曆新年後深圳工廠的復工日期重新安排至2020年2月17日；(ii)要求自2020年1月22日以來到過湖北省的僱員於接到本集團進一步通知後再報到；(iii)要求每位僱員報告其旅行經歷及任何症狀；及(iv)維持安全衛生的工作場所。董事會高度關注COVID-19的發展，並儘一切努力進行疫情的預防和控制以及日常運營管理。儘管COVID-19的不確定性依然存在，本集團目前預計不會對其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於向客戶在海外市場的香港印刷經紀及主要位於美國、英國、澳洲及歐洲(不包括英國)的國際出版商提供印刷品。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2.5百萬港元增加約6.7%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61.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有關休閒及生活品味書籍的訂單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耗材、員工成本、分包費用、折舊及水電。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5.3百萬港元增加約7.5%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約328.1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用以支持收益增長的原材料及耗材成本以及分包費用增加，此亦為所使用紙張平均成本上漲的結果。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分別約為127.3百萬港元及133.4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為29.4%及28.9%。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訂單增加。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4%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9%。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成本增加，此乃由於所使用紙張的平均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匯兌收益／虧損、出售廢料產生的溢利以及政府補助。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6百萬港元增加約128.1%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1百萬港元。增加乃由於一次性取得深圳工廠搬遷的補償。

其他運營開支

其他運營開支主要包括建議轉移至主板上市產生的專業費用及深圳工廠搬遷費用。其他運營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變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於2019年計入其他運營開支的本集團擬向主板轉移上市的專業費用以及與深圳工廠搬遷有關的費用(如出售機器及家具)。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董事酬金及折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0.9百萬港元增加約5.4%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4.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新工廠租金開支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財務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約8.2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8.8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7.1%。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增長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指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所經營或註冊的各稅務司法權區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已付或應付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及中國以外的其他司法權區並無任何應付稅項。我們於香港的業務須按兩級溢利稅制繳稅，即合資格實體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按8.25%繳稅及超出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按16.5%繳稅。中國業務須按照25.0%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約10.9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約6.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深圳工廠搬遷補償導致其他收入增加致使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增加。

年內溢利

由於前述原因，年內溢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9百萬港元，減少26.6%，主要是由於深圳工廠搬遷補償導致其他收入增加致使其他運營開支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增加，部分為深圳工廠搬遷收取的補償所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85.8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額64.2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9.1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35.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4（2018年12月31日：1.3）。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透支及租賃負債總額為181.2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85.0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154.3百萬港元乃以港元計值，而銀行借款4.0百萬港元乃以美元計值。實際年利率介乎於3.00%至6.50%。於2019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銀行貸款、透支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60（2018年12月31日：

0.65)。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透支138.1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20.2百萬港元則須於一年後償還。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本集團資金得到有效運用。本集團亦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股份於2017年12月13日在GEM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概無發生變動。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僅包括普通股。

外匯管理

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之買賣。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人民幣、英鎊及日圓。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金融工具以作對沖目的。董事將參考外匯風險管理政策確定及評估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考慮是否應訂立及以何種程度訂立類似遠期外匯合約，並根據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對其進行監察。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如生產機械)之購置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透過內部資源、融資租賃及銀行借款提供資金。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資本開支：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326	252,951
無形資產	627	75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369	—
	<u>239,322</u>	<u>253,706</u>

或然負債

本集團為若干法律訴訟的原告一方，就有關本集團印刷服務的未支付費用(全部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提出索償。於該等法律訴訟中，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遭致本集團前客戶於一起法律訴訟中提起反訴。鑒於林先生與本公司兩名前董事於2012年及2013年訂立安排以結算到期未支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法律意見，反訴預計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任何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銀行存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物業租金所得款項轉讓、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收益及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進行擔保。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融資金額為329,781,000港元(2018年：314,781,000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融資已動用158,286,000港元(2018年：172,713,000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為8.9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6.8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116,272,000港元(2018年：120,817,000港元)及5,517,000港元(2018年：6,263,000港元)的物業及機器(計入廠房及設備)乃質押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物。

資本架構

本集團股份於2017年12月13日(「上市日期」)成功在GEM上市。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資本架構概無變動。

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中未計提撥備的待支資本承擔為2.0百萬港元（2018年：零）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於整段報告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81名僱員。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以及管理層、行政及營運員工成本）約為93.6百萬港元（2018年：101.8百萬港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董事袍金、薪金、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形式（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時間投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定）收取報酬。本集團亦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責時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給予報銷。本集團參考（其中包括）市場同業所付薪酬福利水平、董事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以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就長期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5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集團任何合資格人士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0年1月，COVID-19在中國爆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展望」。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長城印刷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小森香港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2020年2月26日訂立購買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1,570,000美元買賣一台具有UV處理功能的單張紙膠印機。根據GEM上市規則，有關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及2020年2月27日之公告。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負責履行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內之企業管治責任，其中包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之情況以及本公佈內之披露事項。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且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林三明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先生擁有逾35年印刷行業經驗。林先生於1992年12月透過L&L成立本集團。自此，彼一直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營運。董事認為，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由林先生繼續擔任此兩個職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董事進一步認為，經由具經驗及卓越才幹的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基於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屬適當。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且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

林三明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先生擁有逾36年印刷行業經驗。林先生於1992年12月透過L&L Limited成立本集團。自此，彼一直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營運。董事認為，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由林先生繼續擔任此兩個職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董事進一步認為，經由具經驗及卓越才幹的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基於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屬適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本身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交易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同意。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9條規定，本集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尚未同意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的初步公佈中的數字。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於完成審核程序後，將刊發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業績的公佈。

延遲刊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延遲寄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財務業績未經核數師同意。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的爆發，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的能力受到影響，這主要是由於旅行限制及隔離措施所致。本公司目前預期將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於中國的審核工作。

因此，預計將需更多時間來完成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且將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及延遲寄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根據與核數師的初步協議並考慮到審核工作的當前進展，目前預計，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終業績的審核將於2020年4月完成。本公司目前預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及本公司年報將於2020年4月30日前刊發。

本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亦未經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三明

香港，2020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三明先生、陳秀寶女士及姚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女士、黃禧超先生及梁家進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刊載。